

# 以农村公共服务有效供给提高农民获得感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过去的一年,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人民群众。如大力推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政策落实,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加快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持续加强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等。然而,还应该看到,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食品药品安全等方面,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农村居民还有很多不满意的地方,获得感、幸福感有待提高。对此,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加快补齐农村公共服务短板,提高广大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在公共教育、医疗卫生和社会保障等三个方面重点发力。

## 优质公共教育资源

向农村倾斜。农村教育作为公共教育的薄弱环节,需要通过资源配置、政策扶持和制度建设推进城乡公共基本教育服务均等化。首先,统筹规划农村基础教育学校布局,保障学生就近享有优质的教育。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提升乡村教育质量,实现县域校际资源均衡配置。加强农村儿童早期教育、学前教育,建议以每个乡镇的中心幼儿园为基本标准,完善县乡村学前教育公共服务网络。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提

高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水平。加快教育信息化行动,让更多孩子共享优质教育资源。其次,建立城乡一体化的教师管理体制,使城乡教师具有相同的教师编制,并对偏远地区农村贫困教师编制指标倾斜配置。实行城乡教师流动管理,建立教师资源共享机制,促进教师合理、有序流动,充分发挥优质教师资源的辐射、引领和带动作用。除保障城乡教师基本待遇相同以外,还应适当地为农村教师提供额外的薪资增长、职称评聘机会。再次,大力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加快推进农村职业院校布局结构调整,加强县级职业教育院校

建设,并有针对性地设置相关专业和课程,充分满足乡村产业发展和全面振兴需要,尤其是应重点支持中西部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和专业建设,从而提升农村贫困地区人口素质和创新能力。

## 公共医疗卫生资源

向农村扩散。公共医疗卫生资源主要集中于城市。2018年大数据研究报告显示,约80%的优质公共医疗卫生资源集中在大城市。城市医疗机构和医疗资源配置相对齐全,拥有雄厚的医疗实力,而农村公共医疗卫生服务供给却相对不足,存在医疗资源短缺、医护人才匮乏、医疗设施落后等状况。改变这种状况的关键就是要做到公共医疗卫生资源向农村全面扩散。首先,加强立法工作,将城乡医疗资源的融合纳入法治化轨道。建议制定《农村基本医疗保障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城乡融合的医疗卫生保障体系,使农民享受与城市居民同样的医疗标准和同样的医疗报销政策,构建覆盖全面、一体化的城乡医疗保障体系。其次,发展农村社区卫生院,使农村社区卫生院也能够拥有先进的医疗设备和高素质的医护人员,同时加快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虽然我国每年有数以万计的医学毕业生,但是流向农村

地区的高素质医疗卫生人才明显不足,建议通过对医学毕业生提供更多优惠政策和适当补贴等方法吸引高层次医护人才去农村从事医疗工作,并贯彻实施全科医生特岗计划。再次,加强城乡医院之间的人员和信息交流。通过开展对口支援等形式,提倡城市医院知名专家、医生定期或不定期与农村医院进行交流指导,使城市优质医疗资源向农村贫困地区扩散,农民不出乡村就能享受到城市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同时,也尽量为乡村医生创造更多学习进修机会,并鼓励有条件的乡村医生接受医学学历的再教育,从而提高在职乡村医生的能力与水平。

## 社会保障

向农村全覆盖。近年来,我国新型农村社会保障覆盖面不断扩大,保障水平也不断提升,然而与广大农民对社会保障的现实需求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河南代表团审议时指出,要“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制度,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对此,应着力提升:首先,探索建立并完善农村养老保险制度。通过个人缴费、集体补助、政府补贴相结合的新农保制

度,实行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结合,与家庭养老、土地保障、社会救助等相配套,保障农村居民老年基本生活。地方政府应当引导中青年农民积极参保,本着多交多得的相关激励机制来保证农村参保人的权益。对选择较高档次标准缴费的,可给予适当鼓励。制定专门针对失地农民的养老保险基金,为其建立个人账户,从征地补偿费中一次性注入若干年的养老保险资金,有效改善其保障缺位的问题。其次,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提高农村低保水平,构建城乡统筹的社会救助体系。全面建立农村低保制度,拓展农村低保覆盖面,完善低保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使农村低保标准随当地生活必需品价格变化和水平提高适时进行调整。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以及老年人的关爱,完善相关服务体系,积极推动多层次农村养老事业发展。再次,建立健全工伤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其他农村社会保险配套体系,统筹考虑教育、住房等政府补贴政策,不同政策之间相互协调、配套,让惠农政策形成合力。

(来源:03月18日《光明日报》作者:邵彦敏 吉林大学教授;丁宁 吉林大学农村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

日前,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的通知》指出,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更好为基层干部松绑减负,激励广大干部担当作为、不懈奋斗,经中央领导同志同意,决定将2019年作为“基层减负年”。

无论是着力解决文山会海反弹回潮,还是着力解决督查检查考核过多过频、过度留痕,都切中肯綮,直击现实,“减”到了广大基层干部的心坎上。以文山会海为例,有基层干部感慨:“单位只有3个领导,有时参加各类会议都忙不过来,工作只能晚上和周末开展”。这样一来,百害无一利,要么耽误正事——“去会场多了,到现场就少了;‘稿来稿去’式的材料多了,深入群众调研就少了”,要么基层没时间干实事,便弄虚作假堆材料、编数据、造“盆景”。

从这个角度看,“少开会、开短会,开管用的会”“提倡合并开会、套开会议,多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会议等形式”都让人击节叫好。至于“坚决纠正机械式做法,不得随意要求基层填报数据、层层报材料,不得简单将有没有领导批示、开会发文、台账记录、工作笔记等作为工作是否落实的标准,不得以微信工作群、政务APP上传工作场景截图或录制视频来代替对实际工作评价”,同样接地气,抓住

了基层干部喷有烦言的焦点,让人期待。

不难想象,为基层减负,不仅受欢迎,也会有效果。但是,必须警惕三分钟热度。“抓一抓就好转,松一松就反弹”,类似的现象层出不穷,习近平总书记曾强调,“四风”问题具有顽固性反复性,纠正“四风”不能止步,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同我们党的性质宗旨和优良作风格格不入,是我们党的大敌、人民的大敌。揆诸现实,形式主义确实具有顽固性反复性等特点,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这是好事,但把好事办好,得有善作善成、久久为功的施政思维。

其实,为基层一向是中央决策的出发点,一个例证是,中共中央办公厅去年印发的《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明确指出,不能一味要求基层填报表格材料,不能简单以留痕多少评判工作好坏,不能工作刚安排就督查检查、刚部署就进行考核,不搞花拳绣腿,不要繁文缛节,不做表面文章。对此,真正落实的有多少?落实到位的又有多少?

再比如,去年11月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举行第十次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把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其背景是,现在,“痕迹管理”比较普遍,但重“痕”不重“绩”、留



采茶忙

纪皓 摄

“迹”不留“心”;检查考核名目繁多、频率过高、多头重复;“文山会海”有所反弹。为此,总书记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各方面要抓好落实,“减轻基层负担,让基层把更多时间用在抓工作落实上来”。不能说各地各部门没有落实,但现实是,一些地方并未不折不扣地抓好落实。

“令之不行,政之不立。”维护党中央权威、保证全党令行禁止,是党和国家前途命运所系,是全国各族人民根本利益所在。为基层减负,不能玩虚的,也不能停留于抓一抓就

完事。无论“只听楼梯响不见人下来”还是“雷声大雨点小”都背弃了制度要求,势必让为基层减负流于空谈。

今年是“基层减负年”,但为基层减负是一项长期工程,需要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抓,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地抓,一张蓝图抓到底。谈及作风建设,习近平总书记有这样的论断:作风建设已经采取的措施、形成的机制要扎根落地,已经取得的成效要巩固发展,关键是要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很显然,解决形式主义突出问题,为基层减负,也需如

此,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

“眼前有了繁花,并不等于你手中有了鲜蜜。”为基层减负,是价值观,也是方法论,归根结底是抓出来的,正如通知所要求的,各地区各部门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一把手负总责,党委办公厅(室)负责协调推进落实,把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为重要任务,拿出有效管用的整治措施。一言以蔽之,措施实,落实实,效果才能实。

(来源:3月20日《光明日报》)

## 为基层减负,须抓常抓细抓长

王石川